**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采购**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技术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采 购 人：** |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

**2019年11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需求………………………………

第二章 评标原则………………………………

第三章 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

第四章 合同……………………………………

第一章 项目需求

1、项目预期目标

（1）编制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风险筛查纠偏工作方案，组织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筛查纠偏并提交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风险筛查纠偏工作报告；

（2）组织开展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空间信息整合文件的编制。

2、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主要工作任务是开展连云港市市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筛查纠偏、空间信息整合材料编制。

2.1 开展连云港市市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筛查纠偏：

（1）制定全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风险筛查纠偏工作方案，并于纠偏结束提交纠偏工作报告；

（2）从全市层面对重点行业企业按行业特点进行分析、对比，组织专家评审。

2.2 开展连云港市市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空间信息整合材料编制：

（1）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单个地块空间信息审查。本项工作主要包括文件完整性审查、属性信息审查和坐标投影审查。

（2）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空间信息数据整合。包括省各区县数据合并（点图层合并、面图层合并）、构建地块空间数据库以及合并后地块数据质量检查。

（3）连云港市企业用地调查地块空间数据统计分析。包括地块分布密度、关闭/搬迁企业情况、在产企业情况、重点关注行业类型等。

（4）连云港市企业用地调查地块空间数据分布图制作。按照《重点行业企业调查制图规范（初稿）》，完成连云港市相关空间数据分布图制作。

3、项目进度要求

各项工作进度根据调查单位的完成情况及国家和省相关要求执行：项目进度汇报可通过举行会议或书面进度报告等形式进行。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以下进度要求进行调整。

3.1 市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筛查纠偏

（1）对各区县基础信息调查单位内部开展风险筛查结果纠偏的情况进行审核。

（2）制定全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风险筛查纠偏工作方案，并于纠偏结束提交纠偏工作报告。从全市层面对重点行业企业按行业特点进行分析、对比，组织专家评审。

3.2 市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空间信息整合材料编制

完成单个地块数据质量检查、空间信息数据整合、连云港市企业用地调查地块空间数据统计分析以及企业用地调查地块空间数据分布图制作。

4、项目成果

项目结束，成交人提交以下项目成果电子版以及5份纸质版

1. 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风险筛查纠偏工作报告；
2. 连云港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空间分布分析报告；

5、成果验收要求

（1）成交人完成调查工作后需尽快提交本项目的初步成果，采购人负责将初步成果发给相关部门征求意见，成交人必须根据审查时各部门提出的反馈意见和采购人意见对初步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专家评审稿。

（2）成交人提交本项目的专家评审稿后，采购人将组织相关专家或相关部门代表召开评审会议，对本项目的成果进行评审，专家评审会议结论作为项目验收的依据。如成交人提交的资料无法通过专家评审，则须根据专家评审会议提出的反馈意见对项目成果进行修改并重新评审，直至通过评审并形成报批稿，得到采购人认可为止。

（3）成交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其所需的相关服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报送和审查时所需的文件（纸质版 5份和电子档）均由成交人负责免费提供。

（4）成交人的服务（含后续服务）必须至整体项目成果通过审查批复并同意后，则视为整体项目验收合格。

6、其他要求

（1）★保密要求：成交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以及项目工作过程中产生的资料、数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如采购人提出要求，成交人须无条件与采购人签定保密协议。项目完成后，成交人须把采购人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以及项目工作过程中产生的资料、数据完整提交给采购人，并不得留存任何复制品。

（2）成果的归属：

1）本项目的所有成果所有权归所有采购人所有。取得的知识产权归成交人，但采购人具有无条件 使用权。

2）采购人引用成交人的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3）无论发生何种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采购人均有权利用成交人的阶段性工作成果，并且采购人引用中标供应商的阶段性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3） 成交人提交的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有权终止合同：

1）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本项目规定或成果内容严重偏离采购人下达的任务要求的。

2）提交的成果图纸和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3）未经采购人同意，逾期提交编制成果的。

4）编制成果不能通过法定程序审批的。

5）成交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修改编制成果。

6）成交人未经采购人同意，随意调整本项目组的主要成员和项目负责人。

7）成交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邀请协编单位，或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的。

7、售后服务

本项目成果交付后一年时间内为售后服务期。如期间上级对本项目涉及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以及工业园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其他要求或调整，成交人需无条件配合采购人进行处理。

8、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为：项目成果提交并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额合同款。

# **第二章 评标原则**

1、评委将以采购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等三部分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分为价格分A；技术分B；商务分C。最终得分=A+B+C

2、评分标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一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一** | **价格评价（价格分）** | **10** |
| 1 | 价格评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注1：上述“最低的投标报价”必须是合理的。如果最低报价属于恶意竞争或明显低于成本价，评审专家将认定为无效投标。注2：根据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需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视同符合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10 |
| **二** | **投标人综合实力及服务能力评价（商务分）** | **40** |
| 1 | 投标人综合评价 | 1、投标人具备环保工程、环境地质调查、环境影响评价等资质的，每有一个得4分，满分得8分。（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公章）。3、投标人具备江苏省住建系统“安全生产许可证”，得3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核对，否则不得分）。4、投标人资信认证（3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一个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核对，否则不得分）。 | 20 |
| 2 | 业绩评价 | 自2016年以来承担过“土壤污染防治领域（土十条）系列相关工作”：投标人具有“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信息采集项目”或“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经验的每有1项加2分，本项共20分。**注1：业绩满分20分。****注2：提供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须提供原件核查，未提供不得分。** | 20 |
| 三 | **服务方案评价（技术分）** | **50** |
| 1 | 项目需求分析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进行评价：1. 一般的得0-1分；
2. 较好的得2-3分；
3. 好的得4-5分；
 | 5 |
| 2 | 连云港市各区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信息采集情况分析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连云港市各区县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信息采集情况分析：1、一般的得0-5分；2、较好的得5-10分；3、好的得10-20分； | 20 |
| 3 | 计划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计划进度及时间安排进行评价：1、进度安排科学、系统合理，各环节完备，有利于项目实施，时间节点明确，符合项目时间要求的，得4-5分；2、进度安排符合项目时间要求，可基本保障项目完成的，得2-3分；3、进度安排较差，项目完成保障性较差，得0-1分。 | 5 |
| 4 | 成果质量保证措施评价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成果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价：1、成果质量保障措施优的，得4-5分；2、成果质量保障措施较好的，得2-3分；3、成果技术质量保障措施一般的，得0-1分。 | 5 |
| 5 | 项目团队 | 1、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环境工程高级工程师且具备注册环评师证师职称的，且参加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样品采集现场实训并通过考核的，得4分。2、技术负责人：取得环保类、土壤类或地质类高级职称的，且参加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样品采集现场实训并通过考核的本项最高得2分。3、项目组成员参加过国家或省生态环境部门组织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和风险筛查技术培训并通过培训考试，或者参加过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样品采集现场实训并通过考核的，每有一个得 1分，最高 9 分；**注：以上人员必须为本单位职工，需提供以上人员近一年来连续 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未参保事业单位可提供视同缴纳证 明）、职称证书等，携带原件核查，未提供不得分。参加实训、技术 培训等证明材料可以提供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公示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 15 |

3、 总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4、 中标标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第三章 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

**\*\*项目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单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响应及偏离表

六、技术方案

七、售后服务承诺

### 投 标 函(格式)

致：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编号】)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份)、资格审查文件 (正本壹份，副本份) 、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份)。

1、报价文件：

(1)投 标 函(格式)；

(2)开标一览表(格式)；

(3)详细报价书(格式)；

(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及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2、资格审查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二、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执行；

三、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四、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五、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六、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月日

###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 --- | --- |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 大写： (¥：元) |
| 服务期限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详细报价书

根据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报价，格式自定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  |
| --- | --- |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小型、微型企业 |
| ( )监狱企业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小型、微型企业 | 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至页。 |
| 监狱企业 |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见投标文件第至页。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至页。 |

**填报要求：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有误或未提供相关材料，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_ 单位的\_\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是/否)** | **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文件与商务技术文件中分别编制**资格性检查响应对照表**与**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声明函**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_

日期：年月日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须附证明材料。**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我(姓名)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职务或职称)(姓名)为我的授权委托人，全权处理此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与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职务 | 技术职称 | 年龄 | 学历 | 主要资历及担任过的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签订时间 | 建设单位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工作方案

格式自定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定，包含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相关承诺内容)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其它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或评分标准中需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法人企业授权书(格式)

(格式自拟)

我公司授权分公司参加项目的投标，并愿意为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备注：授权书应明确分公司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所能代表总公司行使的权利、义务、相关资质的使用及该项目主要实施主体等。

# 第四章 合同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

**中标人：**

目录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
4. 项目更改及补充文件
5. 投标报价表
6. 中标单位澄清函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本集中采购机构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标的**

1.1 产品/服务内容：。

1.2 服务期限：。

1.3 补充条款：。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圆整(￥\_\_\_\_\_\_\_\_\_\_)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内产品或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质保期**

质保期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9.1交 付 期：\_\_\_\_\_\_\_\_\_。

9.2交付方式：\_\_\_\_\_\_\_\_\_。

9.3交付地点：\_\_\_\_\_\_\_\_\_。

**十、合同款支付**

10.1付款方式： 。

10.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12.2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质保期内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处理：合同终止，并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承担发生任何费用。

12.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验收**

13.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或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项目需求要求、乙方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13.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或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一起提交甲方。

13.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试用，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对技术复杂的产品或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招标文件规定以外的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合同内容的交付**

14.1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一并提交甲方。

14.3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

14.4 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

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所交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要求、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延

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争议解决**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经集采机构备案后生效。

18.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备案方及财政监管部门

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